



2023年9月1日
星期五

第 1986 期

中共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主管主办 网址: <http://www.studytimes.cn>
报名题字: 江泽民 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 CN 11-0137 代号: 1-267

重要言论

当今世界变乱交织，百年变局加速演进。如何解决发展赤字、破解安全困境、加强文明互鉴是我们共同面临的时代课题。中国和非洲正在通过共同探索现代化的生动实践回答历史之问，携手推进合作共赢、和合共生、文明共兴的历史伟业。

在推进中国式现代化中走在前做示范 谱写“强富美高”新江苏现代化建设新篇章

江苏省委书记 信长星

在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起步之年，习近平总书记新年伊始在江苏全票当选全国人大代表，3月全国两会期间参加江苏代表团审议并发表重要讲话，7月再次亲临江苏考察并发表重要讲话，对江苏发展饱含关怀、寄予厚望，为江苏现代化建设提供了根本遵循和行动指引。在深入学习领会、广泛开展调研的基础上，江苏省委召开十四届四次全会，就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作出《决定》，推动全省上下牢记嘱托、感恩奋进，自觉从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的高度，学习贯彻好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奋力在推进中国式现代化中走在前、做示范，谱写“强富美高”新江苏现代化建设新篇章。

坚定自觉用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统一思想、统一意志、统一行动

7月5日至7日，习近平总书记先后来到苏州、南京等地，深入工业园区、企业、历史文化街区、实验室等进行调研，听取省委省政府工作汇报，并发表重要讲话，这是江苏发展史上具有里程碑意义的大事，广大干部群众倍感温暖、倍受鼓舞。我们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深刻把握蕴含其中的重大意义，坚定地沿着习近平总书记指引的方向前进。

深入领会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的重大政治意义。当前，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正在育新机、开新局，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还在酿危机、变乱局，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处在开局起步的关键阶段。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江苏期间，阐述的都是事关中国式现代化的关键问题，提出的都是

着眼强国建设、民族复兴的重大要求，要求江苏主动担当、作出贡献。我们必须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从“两个大局”的高度，深刻理解和把握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的战略性、全局性、指导性、针对性，深刻领悟习近平总书记要求江苏在推进中国式现代化中走在前、做示范的重大政治考量。

深入领会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的重大理论意义。概括提出并深入阐述中国式现代化理论，是党的二十大的一个重大理论创新，是科学社会主义的最新重大成果。习近平总书记今年以来多次从不同角度论述中国式现代化问题，考察江苏时再次聚焦中国式现代化的重点领域作出深刻阐述，强调“中国式现代化关键在科技现代化”“建设中华民族现代文明，是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必然要求”“在推进社会治理现代化上实现新提升”，等等。这一系列新的重大论断，必将有力指引全党全国上下更好地把中国式现代化这项历史伟业不断推向前进。我们必须从深刻认识和全面把握中国式现代化的科学内涵和本质要求，率先行动、率先落实，更好地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江苏新实践。

深入领会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的重大实践意义。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中明确指出江苏“有能力也有责任在推进中国式现代化中走在前、做示范”，赋予江苏在科技创新上取得新突破、在强链补链延链上展现新作为、在建设中华民族现代文明上探索新经验、在推进社会治理现代化上实现新提升“四个新”的重大任务，并对“以学促干”作出深刻阐述。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为新征程上做好江苏工作明确了方向，为我们在推进中国式现代化中走在前做示范、谱写“强富美高”新江苏现代化建设新篇章提供了行动指南。我们将认真按照习近平总书记擘画的蓝图、明确的“路线图”扎扎实实抓落实，

奋力在新征程上继续走在前列，不断开拓新局面。

深刻领悟在推进中国式现代化中走在前、做示范的重大要求

江苏一直是习近平总书记的关注点、调研点和研究点，习近平总书记对江苏的关心关怀关注始终是进行时。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四次亲临江苏考察，两次参加全国人代会江苏代表团审议，多次发表重要讲话、作出重要指示。着眼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新征程，习近平总书记对江苏提出走在前、做示范的重大要求，是对江苏的巨大关怀、殷切嘱托，必须作为谋划推进江苏工作的主题主线、作为江苏现代化建设的目标指引，引领全省上下为之不懈奋斗、接力奋斗。

走在前、做示范，坚持一张蓝图绘到底，与时俱进赋予“强富美高”新的实践内涵。习近平总书记2014年考察江苏时，亲自为我们擘画了“努力建设经济强、百姓富、环境美、社会文明程度高的新江苏”的宏伟蓝图，这与中国式现代化的五个方面的中国特色高度契合，指引江苏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更引领江苏现代化建设的未来。奋进新征程，我们将按照走在前、做示范的重大要求，不断丰富完善“强富美高”的内涵，创造新的实践成果。“经济强”，要体现在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现代产业竞争力强、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功能强上；“百姓富”，要体现在物质生活富足、精神生活富有、全体人民共同富

裕上；“环境美”，要体现在自然生态之美、绿色生产之美、人居环境之美交相辉映上；“社会文明程度高”，要体现在中华民族现代文明建设高水平、社会治理高效能上。

走在前、做示范，善于把握机遇、发挥优势、应对挑战，更好地稳大局、应变局、开新局。放眼全局和长远，江苏面临着国家战略交汇叠加的重大机遇、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带来的产业升级机遇、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带来的开放创新机遇；推动高质量发展在科教资源、实体经济、营商环境、市场规模、人才队伍、人文底蕴等方面拥有弥足珍贵、日益彰显的优势；更具根本意义的是，习近平总书记对江苏的关心关爱、指向领航，为我们新征程上走在前、做示范提供了根本遵循、注入了强大动力。同时，我们还清醒看到，除了外部环境带来的风险挑战，人口变化、绿色低碳转型都是江苏未来发展的重要变量，对经济社会发展的影响都是深层次的、全局性的，是挑战，但应对得当也是机遇。我们必须准确把握机遇挑战的内涵变化，更加主动地识变应变求变，下好先手棋、打好主动仗。

走在前、做示范，树立更高标杆，不断突破既往、超越自我。对照走在前、做示范的重大要求，对标兄弟省份、先进地区，江苏不少地方还存在差距和不足。走在前、做示范不是轻轻松松、自然而然就能实现的，必须锚定国际一流水准、国内最好水平，认清差距所在、看到问题所在，着力补短板、强弱项、固底板、扬优势，用扎扎实实的努力不断提升江苏发展的质量。(下转2版)

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大有 考论

坚决阻断经济走弱和预期转弱的循环

□ 蔡之兵

走弱和预期转弱的循环。

从一般规律看，经济发展阶段的变化往往是经济预期变化的主因。过去几十年，我国保持了较高的经济增长，取得了举世瞩目的经济成就。伴随着发展水平的不断提高，我国的产业竞争能力、科技研发能力已逐渐逼近国际一流水平，想要继续保持高速增长难度日益增大，经济增长模式转型和增速换挡及由此引发的经济预期变化是不可避免的正常现象。然而，也要看到，导致当前经济预期逐渐走弱的重要成因与外部发展环境的异常变化也具有密切关系。国际贸易和产业格局在“逆全球化”思潮的影响下，出现了包括“贸易保护”“产业链脱钩”等一系列不利于全球经济平稳运行的异常现象，尤其个别国家对我国高科技产业采取了极端打压和遏制措施，极大冲击了我国经济发展阶段演变的稳定性，显著增加了我国各项经济指标的波动性，也对良好经济预期的顺利形成带来了巨大干扰作用。在这种背景下，阻断经济走弱和预期转弱的循环，就要坚持问题导向，针对制约我国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长期和短期难题精准施策，在破解各

类发展难题的过程中，不断引导预期、改善预期并最终形成有助于当前和未来经济形势好转的有利预期。

适应我国经济发展阶段的正常演变，针对发展阶段所遇到的问题，从顶层设计着手，出台系统科学的应对方案，逐步增强经济体系的稳定性和内生能力。宏观层面上，应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扎实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把实施扩大内需战略同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有机结合起来，发挥积极财政政策 and 稳健货币政策的合力，为良好经济预期的形成指明方向。中观层面上，推动数字经济与先进制造业、现代服务业深度融合，加快推进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鼓励企业敢闯、敢投、敢担风险，积极创造市场；及时回应民营企业关切和利益诉求，切实解决实际困难，持续优化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的发展环境；加大对民营经济政策支持力度，充分激发民营经济生机活

力，为良好经济预期的形成提供充足动力。

针对国际产业、贸易、科技格局变化的冲击，采取更加有力、有效的政策举措，增强经济体系的韧性和风险抵御能力。在产业格局上，高度重视我国完整产业体系的规模优势，通过深入实施区域协调发展战略，加快形成优势互补的区域经济格局，同时推进传统产业的转型升级和新型产业的持续培育工作；在贸易格局上，支持有条件的自贸试验区和自由贸易港对接国际高标准经贸规则，推动改革开放先行先试，进一步提高我国对外开放水平；在科技格局上，加强原创性、引领性科技攻关，坚决打赢关键核心技术攻坚战，确保我国经济产业发展安全。

从发展趋势看，短期的经济波动固然会影响和干扰经济预期，但得益于我国经济巨大的发展韧性和潜力以及长期向好的基本面，只要我们始终按照高质量发展的要求来认识发展规律、增强发展本领、完善发展战略、解决发展问题，就一定能阻断经济走弱和预期转弱的负向循环，并转变为预期转强和经济走强的正向循环。

发挥党内法规和国家法律

协同共振效用

□ 李永利

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近日印发《关于建立领导干部应知应会党内法规和国家法律清单制度的意见》，充分体现了我们党高度重视依据党内法规管党治党和依据宪法法律治国理政。党员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要坚持从政治上看、从法治上办，遵守党规、国法双重要求，牢固树立党章意识，更加自觉地学习党内法规，用党章党规党纪约束自己的一言一行；牢固树立宪法法律至上、法律面前人人平等、权由法定、权依法使等基本法治观念，做到在法治之下想问题、作决策、办事情；带头尊规学规守规用规，带头尊法学法守法用法，努力在遵规守法践行上取得实际成效。

充分发挥依法治国和依规治党的互补性作用

1938年10月，毛泽东在扩大的党的六届六中全会的报告中，首次明确提出“党内法规”概念。党内法规建设，历经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奠基初创、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时期曲折发展、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恢复前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时代全面加强。党内法规体系可以从“1+4”为基本框架的党内法规制度体系领会把握，即在党章之下分为党的组织法规制度、党的领导法规制度、党的自身建设法规制度、党的监督保障法规制度4大板块。同时。党内法规体系存在纵向上的效力位阶，以党章为根本，以民主集中制为核心，以准则、条例等中央党内法规为主干，由各领域各层级党内法规制度组成的有机统一整体，如由党中央制定的中央党内法规，由中央纪委、中央各工作机关制定的部委党内法规，由省级党委制定的地方党内法规，以及由党中央授权的副省级城市和省会城市党委在基层党建、作风建设等方面的党内法规。截至2023年6月，全党现行有效党内法规共3802部，其中党中央制定的中央党内法规227部，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以及党中央工作机关制定的部委党内法规190部，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制定的地方党内法规3385部。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是中国共产党领导人民在改革开放和建设现代化国家过程中的伟大创造。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我们要以宪法为最高法律规范，继续完善以宪法为统帅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把国家各项事业和各项工作纳入法制轨道。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可以从两个“1+7”来领会把握。第一个“1+7”是根据法律调整社会关系的不同领域和不同方法来划分。“1”是指

宪法，“7”是指在宪法之下主要分为宪法相关法、民法商法、行政法、经济法、社会法、刑法、诉讼与非诉讼程序法。截至2023年6月，我国有宪法1件、宪法相关法50件、民法商法24件、行政法96件、经济法83件、社会法28件、刑法4件、诉讼与非诉讼程序法11件。第二个“1+7”是根据法律的制定机关和适用原则来划分。“1”是指宪法，“7”是指法律（法律解释）、行政法规、地方性法规、自治条例和单行条例、部门规章、地方政府规章、司法解释。截至2023年6月，我国现行有效法律297件、行政法规599件、地方性法规1.3万余件、部门规章2500余件、司法解释540余件。

注重党内法规同国家法律的衔接和协调，努力形成党内法规和国家法律相辅相成、相互促进、相互保障的格局。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全党在宪法法律范围内活动，这是我们党的高度自觉，也是坚持党的领导的具体体现，党和法、党的领导和依法治国是高度统一的。要充分发挥依法治国和依规治党的互补性作用，确保党既依据宪法法律治国理政，又依据党内法规管党治党、从严治党。纲纪不彰，党将不党，国将不国。党纪国法的红线不能逾越。(下转7版)

本期导读

党史国史

毛泽东谈党内“共同语言”

第 5 版

世界之问

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变”在何处？

第 2 版

海外汉学家

美国汉学家柯文:提出“中国中心观”

第 7 版